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1产业发展类	
	项目主码	C305020600308		项目副码	050902	
	项目名称	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专项公用类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30,00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30,000,000.00			
	主管部门	易门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0877-6166660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易门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人员	王艳红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易门县易兴路777号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延海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0877-6166645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1100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734191549@qq.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玉政复(2018)84号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经2018年6月24日玉溪市第五届人民政府第6次常务会议研究,做出批复。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易门工业园区内的所有企业及周边企业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经2018年6月24日玉溪市第五届人民政府第6次常务会议研究,做出批复。安排300万元资金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项目资金安排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项目资金安排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园区授权由下属单位兴易公司负责园区基础设施招标投标工作及具体开展工作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园区授权由下属单位兴易公司负责园区基础设施招标投标工作及具体开展工作			
			上传依据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资金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资金安排由单位提出请示报告,县领导会议决定,严格按会议纪要由财政部门安排资金,严格按项目实施。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纳入工业园区及县级财政内控管理			
			上传依据			

注: 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和管理运营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服务费用控制率	>=	30	%	定量指标	工业园区财务管理制度	通过项目实施，给园区企业提供便利，带动经济发展	
成本节约率	>=	20	%	定量指标	工业园区财务管理制度	通过项目实施，给园区企业提供便利，带动经济发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润增长率	>=	35	%	定量指标	工业园区财务管理制度	通过项目实施，给园区企业提供便利，带动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定量指标	抽样满意	通过抽样调查，满意度大于90	



##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 (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b>一、项目目标 (23分)</b>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 (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 (8分)				
简述	玉政复(2018)84号	8.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 (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6分)				
简述	经2018年6月24日玉溪市第五届人民政府第6次常务会议研究,做出批复。安排300万元资金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6.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 (6分)				
简述	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6.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 (3分)				
简述	易门工业园区内的所有企业及周边企业。	3.00		
<b>二、项目计划 (57分)</b>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 (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 (10分)				
简述	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项目资金安排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	10.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 (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 (8分)				
简述	整体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及园区发展需要。	8.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 (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 (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5分)				
简述	项目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3.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 (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 (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 (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8.00		
<b>三、项目管理 (20分)</b>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 (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 (4分)				
简述	园区授权由下属单位兴易公司负责园区基础设施招投标工作及具体开展工作。	4.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 (4分)				
简述	园区授权由下属单位兴易公司负责园区基础设施招投标工作及具体开展工作。	4.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2分)				
简述	资金用于园区内征地拆迁,水、电、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 (5分)				
简述	资金安排由单位提出请示报告,县领导会议决定,严格按会议纪要由财政部门安排资金,严格按项目实施。	5.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 (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5分)				
简述	纳入工业园区及县级财政内控管理。	5.00		
本表得分		95.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95.00		